

回不去的旅人读后感(汇总5篇)

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，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回不去的旅人读后感篇一

最近，我看了桐华的长篇小说《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》，得到了很多启发。特别是书中女主人公罗琦琦的成长故事，特别吸引人的眼球。细细品味一番，让我受益匪浅。

主人公罗琦琦幼年时期住在外公家，集万千宠爱于一身。读小学时回到父母身边，却在父母的警告和嘱咐声中变得沉默寡言。小学时代倒霉地遇见了经常辱骂她的赵老师，也幸运地遇上了让她敬佩一生的高老师，在高老师的指导下赢得了人生的第一张奖状。中学时代遇见了可恨的英语老师“聚宝盆”，也遇到了喜欢她的语文老师——曾红，耐心地指导她参加演讲比赛获得二等奖，从此让她学会落落大方地表达自己。高中时代的她悟出了“一分耕耘，一分收获”的道理，刻苦学习，积极进取，结果高考时获得了全省第五名的好成绩，顺利地被清华大学录取了。

我在慨叹罗琦琦的成长历程的同时，也深深地喜欢上了她。她个性鲜明，却又不失主见和独立思想。对待学习，勤奋认真，坚持不懈；对待朋友，真诚善良；对待成长，毫不遮掩，尽情绽放。之所以喜欢罗琦琦，是因为从她的身上我还能学到许多东西：

首先，“下决心是一件很容易的事，坚持却是一件很难的事情。”但罗琦琦就能做到坚持不懈。比如在她读高中时，为

了提高自己的英语成绩，决定每天早上早起半小时，背诵英文课文。于是，一年三百六十五天，她都能坚持早起半小时，背诵英文；每天坚持记忆十个英文单词。我想起自己，也常常下决心，就是做不到天天坚持。读到此，我自愧弗如，羞愧万分。

其次，她非常善于总结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。比如她认为学习的关键在于如何开辟一条适合自己的路到达目的。所以，她认为理科主要是训练自己的思维方式，琢磨透了正确的思维方式，就能驾轻就熟。而英语是一门语言，必须大声地读出来，努力培养语感。所以她经常考试时能拿年级第一。我对照自己，感觉还差很远，常常不得学习的要领，结果却事倍功半，学习效果不佳。

第三，她非常懂得感恩。小学时代的高老师曾经鼓励她，培养她赢得了人生的第一张奖状。因此，以后的每一年，她都会雷打不动地拜访高老师。即使长大后出国了，回国后依然会拜访给予她人生第一缕阳光的可敬的高老师。

当然还有她对朋友的真诚，对友谊的珍爱等等。

我要向罗琦琦学习，学习她坚持不懈的精神；学习她懂得感恩的心态，学习学习她善待朋友的真诚。正如书本封底所写：“人生每一步行来，都需要付出代价，我得到了想要的一些，失去了不想失去的一些。”我想，成长也是需要付出代价的，所以，我会倍加珍惜现在的时光，现在的友谊。

就让我们真实地、勇敢地“活在当下”吧。

回不去的旅人读后感篇二

青春是什么？

是“人不轻狂枉少年”吗，还是“欲买桂花同载酒，终不似，少年游”，亦或是“旧游无处不堪寻。无寻处，惟有少年

心”？那不过是诗人们对不平凡的年少时光的追求，和看淡世事后对青春的怀念罢了，都不是渺小我们的真正青春。

桐华笔下的罗琦琦，其实是很多人青春的缩影。在老师为天的小学时代，却不受老师待见；在懵懂的中学时代，有热心的老师和前辈，有三五知心好友，有喜欢的人甚至幸运到与他热恋一场；最后经历一场残酷的高考，分道扬镳。

在年少时光里发生的故事，是我们回不去，带不走的。我还记得一年级的時候，第一次月考，等英语听力播完了，我才反应过来“噢，原来那是英语听力啊”，考试的结果自然是很不理想的“56分”，人生中的第一个不及格。所以，当看到罗琦琦被老师不待见时，我便会想起一二年级时，老是不及格、不那么优秀的自己。但很奇怪，那时成绩不好，也没有什么烦恼，照样一天天开心地跑来跑去，踢毽子、跳皮筋、捉迷藏一个都没落下，可快乐了。

中学时代，我交了两个很好的朋友。从初一到大一，我们一起分享过身边的八卦；一起因为暗恋的男生说的一句话，而紧张无措或出谋划策；一起面对各种考试、挑战……我们还在一起，如同罗琦琦和她的朋友们，有福同享，有难同当，即使分隔多方，也会默默守护彼此。友谊，是年少时光里最珍贵的礼物，是一份我们能够带到以后岁月里的珍宝，它或许会平淡，会褪色，但每当想起那些时光里的故事时，都有她们的陪伴，都不会感到寂寞。

青春是我们每一个人都热烈活过的日子，即使我们只是普通人，但我们仍拥有对自己而言，最不普通的青春；纵使回不去，也会是彼此记忆里最美的模样。

回不去的旅人读后感篇三

刚刚读完那些回不去的年少时光，结尾戛然而止，我猜测着罗琦琦到底是会与小波重逢，还是张骏能再次获得自己的感情，我幻想着美好的结局，始终不能正视琦琦与他两人相差的十几年的光阴，回不去的始终回不去，但人总要给自己留

一点念想，留一个愿望。

作为西安人的我，每当在书中看到西安的时候心里就会一震，看过太多太多言情小说，总是羡慕那些爱情故事发生的城市，终于看到了发生在陕西，自己家乡的故事。

我现在陷入英语学习的瓶颈期，一直在想如果我可以早一点看这本书该多好，别的'情感故事教会我太多不要过分依赖男人，唯有这一本，还教会了我如何学习，如何坚持如何正视自己的努力总会有质变，如果我可以早一点看这本书，也许我就不会在大学初期丢下学习不顾，但是现在也不晚，谢谢你，琦琦，教会我坚持，给予我希望。

回不去的旅人读后感篇四

记得高中看过这本书，今天花了5个小时重新看了一遍，竟然发现一点印象都没了。零星记得当时好像把这本书当成励志文学看的，看完了以后还好好学习了一段时间。

以前觉得看小说浪费时间，只有看传记或者纪实文学才是扩展阅读。今天重看这本书又发现完全不是这样，一本小说完整的叙述了一个人的一生，不管是虚构或者真实，你都好像随着这个人物走了一遍别人的路，而这种旁观者的视角，会让你明白许多道理，产生许多感慨。

所以尽管我一直认为自己高中看小说荒废了学习，但是现在看来，即便曾经看过的书现在可能都记不清情节，可在当时以及以后的很长时间里，不同书里的人物都对我造成过或多或少的影响，让我变成现在的我，形成现在的性格，这种潜移默化的影响，微不足道却又不可忽视。

反观最近几年，刷微博逛知乎看短视频，碎片化的信息才是真正消耗时间却又产生不了实质帮助的东西。化，话到嘴边却找不到合适的词，真是应了那句话，一天不读书自己知，

一年不读书众人知，真的很可怕。最近要重拾阅读，读什么都好，能看的进去就行。

回不去的旅人读后感篇五

很庆幸我坚持把这本书看完了，在书里时常能看到和我们平时生活许多相似的地方。

初一时，罗琦琦和林岚她们几个玩的好，这个小群体以林岚为中心，就像文中说的一样，似乎每个女孩的圈子中总会有一个核心人物。这点我很赞同，至少从我的小学到大学都存在这么一个人，特别是高中和大学尤为明显，而我也遇到了像李莘一样的人，巴结讨好林岚，在她们眼里似乎只有利益，为了这种利益可以把事情颠倒黑白。

从文中我们一直都能看到女主人公的成长，我也从罗琦琦身上学到了：努力不一定会成功，但要成功必须努力。很多时候我们都以为强者靠的是脑袋，他们的高度是我们永远也无法企及的高度，可是我们忽略了他们甚至要比我们努力不知多少倍，还有他们的坚持。

张骏和罗琦琦之间很多的琐碎，都能在现实的情侣中看见，同时我也替他们感到可惜。我唯一不相信的就是张骏和罗琦琦之间的爱情，我实在不能相信能有如此坚持的'爱情，可能是因为没有遇到吧，哈哈。

不管失去了多少，可正因为遇到了他们，才让自己变得更好。小波影响琦琦，琦琦影响张骏，如果没有也许各自的轨迹就完全不一样了。